

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连市监特设〔2022〕68号

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与节能监管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市场监管局，开发区市场监管局、徐圩新区市场监管局，省特检院连云港分院：

经研究决定，现将《2022年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与节能监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实施。

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4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2 年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与节能监管工作要点

2022 年，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与节能监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市党代会和省市局工作会议部署要求，服务高质量发展，保障高水平安全，不断压实特种设备安全责任，构建高要求安全保障体系。坚持“严”的总基调，深入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以智慧监管为主线，以专业监管为抓手，加快建立特种设备“双重预防”机制，强化监管效能，提升监管能力。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和重大影响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全力促进我市特种设备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为党的二十大顺利召开营造良好环境。

一、强化综合监管，厚植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土壤

1. 构建高要求保障体系。坚持党建引领，着力提升对物的不安全状态和人的不安全行为双重保障水平。优化整合培训考核、职业技能、社会保障等多种资源，联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疗保障等政府机构，探索建立联合保障机制，推动为企业、为职工办实事，打造“特种设备业务+党建”品牌。

2. 完善专委会运作机制。持续加强特种设备专委会建设，健全跨部门风险协同会商和研判机制，聚焦燃气管道、叉车、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等重点设备，推动依法形成

齐抓共管、职责清晰、规范有序的监管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专委办的作用，加强涉及多部门的监管工作协调，及时研究解决问题。强化市场监管部门内部的协同监管，推进“监察、检验、执法、信用”四位一体，最大程度释放监管效能。

3. 促进特种设备安全共治。加快形成企业主责、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的共治格局，推动地方党委政府扛起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工作的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加强制度建设，健全责任体系，全面实行约谈、督办、考核、评价、通报等长效机制。突出全面从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其严格开展隐患自查自纠，确保作业人员持证上岗、规范作业。突出长效治本，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对重点单位开展“双随机”联合检查。

二、强化主动监管，压实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责任

4. 推进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完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成果，在全市范围内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双重预防工作。以风险管理为主线，指导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构建双重预防制度，从源头上遏制各类事故。结合省局双重预防机制软件建设，在涉危化品企业和游乐设施公园推广试运行，逐步覆盖全部涉危化品企业和游乐设施主题公园。

5. 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建设。组织重点企业开展特种设备应急演练，完善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提升应对突发、紧急情况的处置能力。利用培训的机会，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安全监察人员的风险意识、底线思维，做到真正懂应急和

会应急。开展应急“预案库、专家库、案例库、器材库”四库建设。

三、强化智慧监管，丰富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手段

6. 不断创新监管理念和方式。充分认识智慧监管的作用，将其作为特种设备安全科学监管、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抓手，积极构建精准有力的追溯体系、科学快捷的监管体系、良性互动的共治体系、便民高效的服务体系、处置有效的应急体系。按照全省一盘棋的要求，探索“基础合作+功能定制”新模式，既实现与省局系统的基础融合，又体现地区监管的导向特点，形成“1+1>2”的监管效果。强化系统应用，加快开展线上特种设备业务，推进非现场监管，提高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的智慧化、精准化水平。

7. 完善大型游乐设施智慧服务平台。进一步完善系统功能，重点管控大型游乐设施使用、检验、监管环节，打破信息孤岛，以大数据共享为基础，统计分析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环境因素等风险，建立风险预警模型，保障群众游乐安全。探索平台与大型游乐设施使用单位内部管理软件数据的联通方式和对接标准。

8. 强化气瓶信息化监管。开展气瓶专项整治和翻新“黑”气瓶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加强气瓶制造、充装、检验的全流程监管，清理报废气瓶。加强信息化系统冗余、错误数据的清理，督促气瓶检验单位加强检验质量管控，规范开展气瓶检验和报废处置等工作。推广液化石油气瓶“阳光充装”和安全责任保险。配合燃气主管部门做好瓶装燃气追溯系统

建设。

9. 推进电梯安全治理。按照“一中心、两体系、六平台”建设思路，将我市自主研发的特种设备公共安全监控平台打造为 96333 专用系统，突出状态感知和运行监测，注重改善被困人员救援体验，建设电梯“天眼”二期工程。深入开展电梯质量综合信息的数据挖掘，逐步建立智慧救援、动态监管和公众广泛参与的智慧电梯监管体系。开展电梯质量安全提升行动，继续推进电梯按需维保和检验检测方式改革试点，继续开展“安心乘梯守护行动”和“服务质量安全评价活动”。

四、强化专业监管，提升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能力

10. 加强监察队伍建设。根据业务发展的新变化、新特点，制定工作方案，完善培训体系，加强精品课程和师资队伍建设和，突出实战训练，通过“摸、排、考”，有针对性地开展理论教学和实操培训。提高持证监察人员比例，全市每万台特种设备至少配备 1.5 名 A 类持证安全监察员，每个市场监管分局至少配备 2 名 B 类持证安全监察员。规范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工作，落实《江苏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管理办法》（苏市监规〔2021〕4 号）相关要求，加强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工作的监督管理，提高对考试机构工作质量和考试现场的监督检查频次。把强化奖励约束机制，作为加强基层队伍建设的重点，建设专业化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队伍。

11. 强化检验技术支撑。强化特检机构的技术支撑和公

益性保障属性，做到应检必检、应检尽检。督促特检机构提升检验人员检验技能水平，严把检验质量关，强化技术支撑能力，提高检验质量和效能。推动检验、监察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激发检验人员钻研检验业务的精神，加快特种设备检验队伍的成长壮大。加强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的监督管理，提高对检验检测机构工作质量和检验检测现场的监督检查频次。

12. 开展监察技能比武。发挥技能比武在人才培养、选拔和激励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为特种设备监察专业人才的成长，营造良好的环境。以首届全市特种设备监察技能比武活动为契机，鼓励促进监察人员勤学苦练，夯实基础，精通技能，不断超越，成为行家里手，更好地履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职责，为创造平安和谐的经济社会发展环境作出新贡献。

13. 提高监管的专业性。牢固确立“专业事由专业的人办”，依托现有的市级特种设备安全专家库，招才引智，筹建市级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技术专家委员会，汇聚特种设备安全领域智力资源，搭建创新交流合作平台。实施基层分局规范化监管质量提升工程，建立星级明示与定期评价制度，形成标杆引领，比学赶超的良好局面，着力促进我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水平不断提升。着眼任务牵引，在监督检查、事故应急处置等充分发挥专家作用，同步推动监察、检验两条线实现“专家治特”。

五、强化无缝监管，堵住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漏洞

14. 开展石化基地特种设备数字化治理。在徐圩新区，

推行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的数字化治理，借鉴液化石油气瓶和电梯的编码监管经验，对化工生产用特种设备逐台赋予身份证式编码，把好园区特种设备基础数据入口，形成企业信息、检验信息、政府监管数据的连接桥梁，提升全过程管理能力。提升完善园区现有特种设备安全信息化监管系统功能，打造更高效、更有效的全过程可追溯数字化监管平台，以编码为索引，串联单位名称、装置名称、设备名称、参数级别、使用状态、巡检维护、检验检测、执法检查、隐患预警、故障处理、问题整改等多种类信息，打造数字管理档案。

15. 强化风险隐患治理。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大灶”深化提升为契机，坚持问题导向，部署开展快开门压力容器整治“回头看”、移动式压力容器专项整治。聚焦老旧电梯，开展维保服务质量监督检查。严格落实操作规程，压减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和起重机械事故。强化许可证后监管，集中开展特种设备获证单位专项监督检查。坚持“拉网式排查”“清单式管理”“对账销号式落实”的隐患排查整治制度，综合运用“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机制，对专项整治、日常检查发现的问题持续开展治理。

16. 抓好城镇燃气管道排查整治。将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作为重中之重，厘清职责边界，全面理清“底数”，持续开展风险分析，督促燃气管道使用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全面完成 2014 年之前安装燃气管道的检验工作。强化与燃气主管等部门协调沟通，实现数据信息对接共享，建立纳入

特种设备管理的燃气管道台账，完成所有排查发现的燃气管道风险隐患治理工作，年底前初步建立长效监管机制。